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核 查处置情况的通告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7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2025年第10期），涉及我市1家经营企业。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一、东莞市厚街森辉饮水店销售的“众源丽景包装饮用水”产品

（一）东莞市厚街森辉饮水店销售的“众源丽景包装饮用水”（生产日期：2024-11-02），经抽样检验，铜绿假单胞菌项目不符合 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对企业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罚情况。东莞市厚街森辉饮水店经营经检验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的违法行为，证据确凿，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处罚。

（三）原因排查及企业整改情况。该店在收到不合格食品检验报告后，立即对已销售的该批不合格食品进行召回，并进行认真分析，查找原因。该产品是从外面采购回来直接

进行销售,该店认为该批次产品是生产环节造成的,而不是该店导致的。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5月14日